

兴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调整在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 年 9 月 30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兴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兴银现金增利
基金主代码		001937
基金管理人名称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兴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兴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 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调整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调整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调整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含）起调整本基金在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网金”）的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即自 2025 年 9 月 30 日起，投资者在大连网金渠道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下同）本基金的金额不应超过 10,000.00 元。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本基金的金额超过 10,000.00 元（不含），则 10,000.00 元确认申购成功，其余部分本基金管理人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本基金的金额超过 10,000.00 元（不含），则对该基金的应用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基金管理人将逐笔累加至不超过 10,000.00 元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交易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但本基金管理人认为相关申请不会影响基金平稳运作的除外。

（2）自 2025 年 10 月 14 日起，投资者在大连网金渠道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下同）本基金的金额不应超过 300,000.00 元。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本基金的金额超过 300,000.00 元（不含），则 300,000.00 元确认申购成功，其余部分本基金管理人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本基金的金额超过 300,000.00 元

(不含), 则对该基金的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 基金管理人将逐笔累加至不超过 300,000.00 元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 其余交易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但本基金管理人认为相关申请不会影响基金平稳运作的除外。

(3) 其他代销渠道及直销渠道仍按原定限额执行。

(4) 本基金暂停上述相关业务期间, 正常办理本基金的赎回等业务。本基金恢复办理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5) 投资者可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hffunds.cn) 查阅相关信息披露文件, 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00-96326) 以及各销售代理机构客户服务电话咨询、了解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 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文件, 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9 月 30 日